

阳春市松柏镇粮食生产基地建设及配套提升工程项目设计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阳春市松柏镇粮食生产基地建设及配套提升工程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已由阳春市发展和改革局（春发改农经〔2022〕404号）批复并核准项目招标，建设资金来源为地方政府新增债券资金，不足部分由市财政统筹解决。招标人为阳春市松柏镇人民政府，招标代理机构为广东龙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设计面向国内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内容

2.1 项目名称：阳春市松柏镇粮食生产基地建设及配套提升工程项目设计

2.2 招标工程编号：春水利标（2023）020号

2.3 建设地点：阳春市松柏镇

2.4 项目建设规模及内容：撂荒地整治 680 亩、铺设机耕路 21432 米、修建水渠 25969 米、建陂头 15 座、设置泵站 16 个等。

2.5 招标控制价：1181300.00 元，具体费用最终以概算批复为准。

2.6 招标内容：包括本工程初步设计（包括报告、概算、附图）、施工图设计、完工验收以及竣工验收等各阶段的服务工作，并提交相应的设计文件及有关技术资料。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2 投标人须具有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丙级（或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水利行业（灌溉排涝）专业丙级（或以上）资质；

3.3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有水利水电类专业中级（或以上）职称；

3.4 投标人已在广东省水利建设市场信用信息平台完成信息录入手续；

3.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技术成果经济补偿

本次招标对未中标人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成果不给予经济补偿。

5. 招标文件获取方式与投标登记

5.1 招标文件获取：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3 年__月__日__时__分至 2023 年

___月___日___时___分，登陆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5.2 请有意向的潜在投标人于2023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至2023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登录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办理网上投标登记手续，操作流程详见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投标登记操作指南。投标人需在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完善企业信息登记。未办理投标登记手续的，提交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接收。

6. 递交投标文件时间与开标时间

6.1 递交投标文件起始时间：2023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

截止时间：2023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

6.2 开标时间：2023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

6.3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___开标室(广州市天河区天润路333号)。

6.4 递交投标文件时要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在递交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递交投标文件时手持本人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非法定代表人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供)。

6.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7. 踏勘现场和投标预备会

本项目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本项目招标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8. 资格审查及评标办法

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标法。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广东省招标投标监管网、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阳春市松栢镇人民政府

联 系 人：梁先生

电 话：0662-7855123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龙晟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 系 人：邓工

电 话：0668-2994561